

#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電子工程學系誠徵專任教師一名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電子工程學系徵聘專任教師公告

### 一、甄選人數及聘期：

- (一) 職級與名額：專任助理教授或副教授一名，如無適當人選，得從缺。
- (二) 擬聘時間：民國 114 年 8 月 1 日(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)或民國 115 年 2 月 1 日(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)

### 二、應徵資格：

- (一) 學歷要求：須具教育部承認之國內、外大學電機、電子相關領域博士學位。
- (二) 專長領域：微波、微波電路、微波元件、封裝測試等相關領域。
- (三) 其他資格條件：應徵者須同時符合以下任一條件：
  1. 近三年內，於 SCI(E)收錄之學術性期刊發表至少一篇論文，且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。
  2. 近三年內，主持過至少一項國科會研究計畫(限計畫主持人)。
  3. 近三年內，每年平均至少取得一件國內外發明專利或榮獲國際級競賽獎項。
  4. 近三年內，至少主持(限計畫主持人)一項學術與產業合作相關的技術開發計畫，包括學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、業界科技專案計畫或產學合作計畫，並取得具體且可供審查的成果。
  5. 擁有豐富的業界實務經驗或卓越的專業成就，並具備可供檢視的具體且傑出的成果。
- (四) 優先考量條件：
  1. 可教授科目：微積分、電磁學、電子學及電路學等基礎課程，以及與專長相關之進階課程。
  2. 具英語授課能力。
  3. 曾執行產學合作或研究計畫者。
  4. 對教學、研究及服務工作具高度熱忱者。

### 三、申請者應檢附資料：

- (一) 個人履歷表：須包含應徵職級、個人基本資料、學經歷、學術成就、研究專長領域及可開授課程(請參考本系課程系統表，挑選六門課程)。
- (二) 學士、碩士及博士學歷資料：(1)成績單(須經學校用印)、(2)畢業證書影本。
- (三) 最高學歷為國外學歷，應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學位證書、成績證明，並向入出國及移民署申請核發入出國紀錄。
- (四) 博士學位論文摘要(若博士學位於五年內取得，請附博士論文全文)。
- (五)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外籍人士附護照基本資料頁影本，如持有居留證，亦請檢附影本)。
- (六) 推薦信兩封。
- (七) 教師證書影本(如無則免附)。
- (八) 最近五年內之學術研究成果。
- (九)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。

### 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第一階段為書面審查，條件符合者由本系擇優通知第二階段面談及試教。
- (二) 試教科目：電磁學、電子學、電路學或其他基礎課程擇一，具體科目及範圍另行通知。
- (三) 資料如有不齊或資格不符者，不予受理，且書面資料概不退還。
- (四) 個人履歷表格式請參考附件一，本系課程系統表請參考附件二。

**五、收件日期及方式：**

- (一) 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2 月 17 日止受理申請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）。
- (二) 請將「申請者應檢附資料」紙本以掛號方式寄至: 824 高雄市燕巢區深中路 62 號  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邱玉婷專員 收 <信封請註明應徵教職>
- (三) 並且將上述「申請者應檢附資料」合併為一份 PDF 電子檔案，並以 Email 寄至:  
vj@mail.nknu.edu.tw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邱玉婷專員 收 <主旨請註明應徵教職>